

2024年河南轻工职业学院预算公开

目录

第一部分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构成情况

第二部分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2024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附件：河南轻工职业学院2024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支出经济分类汇总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九、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项目支出表
- 十一、省级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一部分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概况

一、河南轻工职业学院主要职责

（一）主要职责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教育方针政策，围绕立院发展的立德树人根本任务，紧密结合区域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坚持“创新、协调、绿色、开放、共享”五大发展理念，根据学院实际情况，针对影响学键问题和薄弱环节，以建设特色鲜明的高水平高职学校为目标，合理规划校园基本建设，改善办学条件和育人环境，建成符合高职办学要求、功能健全完备、文化气息浓厚、环境优美怡人的美丽新校园，为学院高质量发展、内涵建设提供基本保障。

（二）学院机构情况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是河南省教育厅直属、公办全日制高等职业院校，坐落于河南省郑州市。学院办学历史悠久，前身是分别创办于1962年的河南省工艺美术学校、创办于1979年的河南省工业设计学校和创办于1982年的河南省轻工业学校。2001年经河南省政府批准，三校联合办学成立郑州轻工业学院轻工职业学院，并于同年录取招生。2017年按照河南省人民政府《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建立河南轻工职业学院等5所高校的通知》，三校



合并成立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学院现有教职工 743 人，其中教授职称 12 人、副教授职称 200 人、讲师 271 人，硕士研究生及以上学历 190 人。为适应高等教育的发展，学院实施了“双师型”、“专家型”教师队伍培养计划，采取自培与选派、长期与短训相结合的办法，促进教师业务素质的提高，学院已拥有“万人计划”哲学社会科学领军人才、中宣部文化名家暨“四个一批”文艺界人才、河南省优秀专家、全国轻工职业教育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教育部职业院校艺术设计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省级重点学科“美术学”负责人、河南省教育厅优秀教育管理人才、省级优秀教师、省级骨干教师等一批高学历、高职称、高素质的师资队伍。

学院占地面积 266.34 亩，开办 62 个普通高等专科专业，学生 18854 人，建筑面积 15 万平方米；教学仪器设备总值 7790 余万元；多媒体及语音教室 40 个；图书馆藏近 70 万册；校内实验、实习、实训场所 91 个；校外实习实训基地 104 个。

二、河南轻工职业学院所属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预算包括行政管理部门及系部预算。在职实有人员 723 名。



第二部分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收入总计 27037.4 万元，支出总计 27037.4 万元，与 2023 年预算相比，收入减少 128.6 万元，下降 0.47%。主要原因：2024 年我院使用专户管理资金安排支出金额减少；支出减少 128.6 万元，下降 0.47%。主要原因：学院压减运行经费。

二、收入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收入合计 2703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 19053.1 万元；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7981.3 万元；其他收入 3 万元。

三、支出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支出合计 27037.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1117.9 万元，占 78.11%；项目支出 5919.5 万元，占 21.8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 19053.1 万元，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0 万元。与 2023 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收支预算增加 2256.9 万元，增长 13.44%，主要原因：一是根据《河南省进一步深化基于专业大类的省属职业院校差异化生均拨款制度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生均拨款水平提高；二是我



院生均学生人数增加；三是按学校竞争力核定的高职专项业务费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年初预算为 19053.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33.6 万元，占 68.93%；项目支出 5919.5 万元，占 31.07%。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年初预算为 13133.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0315.5 万元，占 78.54%；公用经费支出 2818.1 万元，占 21.46%。

七、“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我院 2024 年“三公”一般公共预算经费预算为 25 万元，与去年持平。

具体支出情况如下：

（一）公务用车运行费 15 万元，主要用于开展工作所需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与去年持平。

（二）公务接待费 10 万元，主要用于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与去年持平。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我院 2024 年无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

河南轻工职业学院 2024 年机构运转经费支出预算 3156.5 万元，主要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正常履职需要。

（二）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我院 2024 年预算项目按要求编制绩效目标，从成本、产出、效益、满意度等方面设置了绩效指标，综合反映项目支出预期达到的产出和效果以及相应的成本控制要求。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2023 年期末，我院共有车辆 8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8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5 台，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3 台。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是指省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是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包括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是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是指部门取得的除“财政拨款”、“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六、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是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以前各年度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七、基本支出：是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必需的开支，其内容包括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两部分。

八、项目支出：是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九、“三公”经费：是指纳入省级财政预算管理，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行政（事业）单位机构运转经费情况：是指为保障单位（包括行政单位和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



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